

<<知识产权工作实务指南>>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知识产权工作实务指南>>

13位ISBN编号：9787802470606

10位ISBN编号：7802470609

出版时间：2008-4

出版时间：知识产权出版社

作者：李中铎

页数：33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知识产权工作实务指南>>

内容概要

本书从开展知识产权工作实际需要出发，全面、详尽地阐述了不同知识产权领域的理论和实务问题。本书理论分析简明，实务指南提炼精确，易于操作，是一部极具实用价值的知识产权著作。本书是法官、律师、代理人及其他从事知识产权实务工作者的理想参考用书。

<<知识产权工作实务指南>>

作者简介

李中铎，（1949.3）男。

汉族。

广东兴宁人。

1972年12月入党。

1968年11月工作。

大学学历。

任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副厅长（正厅级）、省科技干部学院党委书记，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局长。

2008年4月不再担任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局长（由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陶凯元接任）。

<<知识产权工作实务指南>>

书籍目录

序言 知识经济的国度里振翅飞翔第一章 知识产权概述 第一节 知识产权 第二节 知识产权制度第二章 专利理论与实务 第一节 概论 第二节 专利权的保护范围 第三节 专利权的种类与特点 第四节 专利权的授权条件 第五节 专利申请实务 第六节 专利申请的审查和批准 第七节 专利权的期限、终止和无效 第八节 专利的实施许可 第九节 专利申请权与专利权的转移 第十节 专利信息利用第三章 商标理论与实务 第一节 概论 第二节 商标注册申请、审查、变更及续展 第三节 商标权的行使 第四节 商标的异议和评审 第五节 商标侵权及救济第四章 著作权理论与实务 第一节 概论 第二节 著作权的客体 第三节 著作权及其相关权利的内容 第四节 著作权的主体 第五节 著作权的取得、保护期和限制 第六节 著作权的利用及相关合同 第七节 著作权登记手续实务 第八节 著作权及其相关权利的保护 第九节 计算机软件的著作权保护 第十节 涉外著作权贸易第五章 商业秘密理论与实务 第一节 商业秘密概论 第二节 商业秘密的构成要件 第三节 商业秘密实务第六章 其他知识产权理论与实务 第一节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第二节 植物品种保护 第三节 地理标志产品第七章 知识产权国际事务理论与实务 第一节 国际知识产权制度概述 第二节 部分国家和地区知识产权申请实务 第三节 专利合作条约申请国外专利实务 第四节 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实务 第五节 进出口贸易中的知识产权实务 第六节 知识产权对外合作第八章 知识产权的行政保护实务 第一节 我国知识产权保护的“双轨制” 第二节 我国专利权的行政保护 第三节 我国商标专用权的行政保护 第四节 我国著作权的行政保护 第五节 我国海关知识产权保护第九章 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实务 第一节 知识产权民事诉讼 第二节 知识产权行政诉讼 第三节 知识产权刑事保护第十章 我国知识产权行政管理体制 第一节 我国知识产权制度的百年发展历史 第二节 我国知识产权行政管理体制概述 第三节 我国主要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职能介绍第十一章 企业知识产权工作理论与实务 第一节 企业知识产权战略 第二节 企业知识产权业务工作 第三节 企业知识产权工作的典型模式第十二章 高校、科研机构知识产权管理工作理论与实务 第一节 高校、科研机构知识产权工作的意义与指导原则 第二节 高校、科研机构知识产权工作的内容 第三节 高校、科研机构知识产权工作的典型模式第十三章 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工作第十四章 知识产权战略概述后记附录 光盘资料(相关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实用表格等)

章节摘录

第一章 知识产权概述第一节 知识产权
知识产权：知识产权（Intellectual Property），也称智力成果权，指公民或法人对其智力劳动创造的精神财富所享有的权利，包括：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版权）等，具有专有性、地域性、时间性等特征。

Intellectual Property这个词汇，最早产生于17世纪中的法国，1967年7月14日《建立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在斯多哥尔摩签署，知识产权（Intellectual Property）的概念才最终确立下来。

我国正式使用“知识产权”始于1973年，当年中国国际贸易促进会代表首次出席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的领导机构会议，回国后将Intellectual Property译为“知识产权”，使用至今。

我国台湾地区将Intellectual Property译为“智慧财产权”。

知识产权的主要特征：（1）专有性：也称独占性、排他性、垄断性。

是指知识产权为权利主体所专有。

权利人以外的任何人，未经权利人同意或者法律的特别规定，都不能享有或者使用这种权利。

（2）地域性：指一项智力成果能否取得知识产权，以及能否获得保护，必须依照该国或地区的法律所确认，并只在该国领域内发生法律效力。

（3）时间性：是指法律对知识产权的保护规定一定保护期限，知识产权只在法定期限内有效。

（4）无形性：是指知识产权不同于一般财产权，它可以与体现权利的载体分离。

这种无形性决定了知识产权可以同时由多个主体占有和使用。

（5）法定性：有的学者称为依法确认性，法定性是揭示知识产权的产生或取得一般为法律的直接确认，其保护范围和保护期限都必须依据法律规定。

知识产权的范围：根据《建立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的分类，广义概念上的知识产权包括：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表演艺术家的表演以及唱片和广播节目，人类一切领域的发明，科学发现，工业品外观设计，商标，服务标记以及商品名称和标志，制止不正当竞争，以及在工业、科学、文学和艺术领域内由于智力活动而产生成果的一切权利。

<<知识产权工作实务指南>>

编辑推荐

对于《知识产权工作实务指南》的评价，可以用“量体裁衣、虚实得法、源于实践、贴近实务”十六个字来进行概括。

该书的编写工作几乎全部由处于知识产权实务工作第一线的知识产权管理人员、法官、学者、律师和专利代理人等完成，他们不但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更具有丰富的实战经验。

全书采用工具书体例，便于检索，理论说明简洁明了，实务操作注重准确性和可操作性，是知识产权管理机关、高校、科研机构、企业以及中介服务机构开展相关工作的实务手册和对知识产权管理人员培训的好教材。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